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保红珊)

作为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24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要求,本着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原则,认真、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独立、客观地发表意见,审慎、理性地行使表决权,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积极推动公司健康、持续发展。本人于 2024年 5 月换届选举成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将本人在 2024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一) 个人履历情况

保红珊,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5月出生。硕士,副教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会计系,现任福州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系副教授。主要从事财务会计、税务会计、管理会计等方向研究。

(二)独立性情况说明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 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关联单位任职,不存在任何影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独立性的关系和事项。

二、本年度履职情况

(一) 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2024年度,公司共召开8次董事会会议,1次年度股东大会和1次临时股东大会,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 姓名	2024 年 度应参 加董事 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 方式参 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次 续形余 未参 议	出席股 东大会 的次数
保红珊	5	5	1	0	0	否	1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诚信、勤勉,忠实尽责。对于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会前本人认真阅读会议材料,充分了解议案相关事项的具体情况,会议时积极参与讨论。报告期内,本人对董事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均表示同意,无提出异议事项,也无反对、弃权的情形。

(二) 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有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 类别	报告期内召开 次数	应参加会议 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审计委员会	4	2	2	/
薪酬与考核 委员会	4	2	2	/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的有关要求,认真研讨会议文件,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公正地发表意见,并以严谨的态度独立行使表决权,为公司重大事项决策提供意见和建议。

(三) 与内部审计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进行积极沟通,认真履行相关职责,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内部审计机构的审计工作进行检查;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在 2024 年年度报告审计前,本人认真听取年审会计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预审开展情况的专项汇报,本人与年审会计师就相关事项进行了前期沟通与探讨,认真审阅了会计师事务所对公

司年报审计的工作计划及相关信息。

(四) 在公司现场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充分利用现场会议的机会,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公司经营情况等重大事项以及公司财务状况的汇报。本人对公司所在行业及经营情况保持关注,定期获悉公司总体的生产经营情况,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是否具有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对控股子公司西点信息未来长期发展的信心,优化股东结构,受让了部分自然人股东刘文新、宋梅、李建峰所持有的西点信息合计16.83%股权。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现场听取了上述受让西点信息股权相关事项的汇报,就有关问题与公司管理层进行沟通交流。

报告期内,本人还参加了公司组织的"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通过业绩说明会,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和未来发展有了更清晰的认识。

(五)上市公司配合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本人的沟通交流,勤勉尽责地向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汇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反馈提出的问题,为本人履职提供了完备的条件和支持。定期提供监管部门编发的公司监管简报及其他培训学习资料,为本人了解最新监管动态提供相应信息。在每次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司及时报送会议资料给本人审阅,积极配合本人作为独立董事的工作。

(六) 学习培训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不断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学习,积极参与证券监管局、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上市协会组织的独立董事相关培训,及时掌握监管机构的最新法律法规,不断提升履职能力,增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提升维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的意识。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情况

2024年,本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各项制度中关于独立董事的履职要求的规定,对公司重大事项予以重点关注和审核。具体情况如下:

(一) 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需要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二) 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均未变更或者豁免承诺。

-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上述情况。
-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本人履职期间,对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重点关注,本人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相关报告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况。

(五) 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期内本人履职期间,不涉及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事项。

(六)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 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 提名或者任免董事, 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及财务负责人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新一届董事会换届选举,提名的董事,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及财务负责人均具备担任相应岗位的任职资格和能力,提名及聘任的人员均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

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提名、聘任程序合法有效。

(八)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符合公司薪酬政策及绩效考核标准,薪酬发放程序合法、合规,未有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情况发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制定或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事项。

3、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本人认为,上述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回购注销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4、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 报告期内未发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

四、其他事项

- 1、报告期内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报告期内无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五、总体评价和建议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充分发挥自身专业优势,独立、客观、公正地发表意见并行使表决权,在保障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2025 年,本人将继续秉承谨慎、勤勉的原则,依法依规履职,深入参与公司治理,为公司的科学决策提供专业建议,推动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效能提升,切实保障公司及股东权益。

独立董事:保红珊 2025年4月10日 (此页无正文,为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保红珊 **17** へ **2 ル 1**

签署日期: 2025年4月10日